

股票代码：600057
债券代码：240429
债券代码：240722
债券代码：242565
债券代码：242747
债券代码：242748

证券简称：厦门象屿
债券简称：23 象屿 Y2
债券简称：24 象屿 Y1
债券简称：25 象屿 Y1
债券简称：25 象屿 Y2
债券简称：25 象屿 Y3

公告编号：2025-075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9月4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厦门市湖里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85号象屿集团大厦A栋11楼1109号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3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25,468,028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0.7940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吴捷因公出差，委托副董事长齐卫东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董事长吴捷因公出差；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 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14,878,285	99.2571	10,344,054	0.7256	245,689	0.0173

2. 议案名称：关于《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15,131,085	99.2748	10,091,954	0.7079	244,989	0.0173

3.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15,057,413	99.2696	10,120,326	0.7099	290,289	0.0205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	21,559,405	67.0605	10,344,054	32.1752	245,689	0.7643

	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及其 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厦门象屿 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 实施考核管理 办法》的议案	21,812,205	67.8469	10,091,954	31.3910	244,989	0.7621
3	关于提请公司 股东大会授权 董事会办理公 司 2025 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相关事宜 的议案	21,738,533	67.6177	10,120,326	31.4792	290,289	0.9031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议案 2 和议案 3 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俊昌、潘舒原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5 日